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郑州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乐通”），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依法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拟注销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郑州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明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 年 7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559612315R

公司住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经北三路 69 号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油墨、涂料及相关的配套产品。

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359,874.19	63,836,047.46
净资产	52,916,955.62	52,252,686.47
项目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19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2,858.17	44,505,343.50

净利润	5,311,803.23	-12,898,390.81
-----	--------------	----------------

二、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

2019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停止危险化学品生产的议案》。全资子公司郑州乐通因环保政策、管理成本及油墨业务调整等多方因素影响，停止危险化学品生产，不再续办《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其相关资产、业务进行处置和划转，并妥善安置有关人员。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1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停止危险化学品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

目前，公司两个全资子公司珠海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湖州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华南及华东两大生产基地，产能能够满足市场需求，同时基于郑州乐通实际经营及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已注销的情况，公司为优化组织结构，减少油墨业务管理成本，经公司审慎研究，最终决定清算并注销全资子公司郑州乐通，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依法办理相关事宜。

三、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的相关安排

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郑州乐通后，公司将对其资产进行处置，同时依法解除员工劳动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截止2020年10月31日，郑州乐通已无库存，固定资产净额9076.78元将给予报废处理。

2、郑州乐通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解除员工的劳动合同，并给员工合理的补偿金，预算约为68,650.00元。

以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数据，在郑州乐通注销事宜处理期间发生的资产、业务、人员变动情况将据实调整，最终数据将以审计（清算）报告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影响

本次全资子公司郑州乐通注销完成后，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将发生变更，并将有助于完善公司整体生产架构，优化组织人员结构，集中资金使用管理，有效达到公司开源节流的经营目的，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整体业绩

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4日